

江西科技职业学院

2023-2024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第 29 号令）《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24〕52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校 2023-2024 学年度信息公开执行情况，编制此报告。报告全文包括信息公开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及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段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

一、工作概述

2023-2024 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以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上级有关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扎实推进我校信息公开工作，促进信息公开与学校各项工作深度融合，最大限度保障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不断深化思想认识、压实主体责任，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实效，不断提升学校依法治校和办学水平，推进大学治理现代化。

（一）强化组织领导，构建信息公开常态化长效机制

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效工作，贵在坚持、重在常态。我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围绕上级决策部署和学校中心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顶层设计，坚持信息公开工作与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紧密结合，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不断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创新方式方法。明确学校及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加强统筹联动，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常态化、规范化工作机制。

学校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和工作指导。学校党政办、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工会、学生工作处、教务处、人事处、科研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后勤处等相关部门具体负责各自工作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公开工作，党政办负责全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与协调。

（二）严格发布程序，提高信息公开工作准度

深入学习宣传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二十号）等政策，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不断深化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理解，把握信息公开工作的原则和要求，规范信息发布。同时，将信息公开与保密工作有机结合，在信息公开的同时，切实增强防范意识，严格履行信息发布和保密审查程序，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

（三）紧扣中心工作，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全面落实国家和上级部门有关信息公开的文件精神，大力推进师生员工关心的重点领域相关内容的信息公开工作，加大招生、财务、干部任免、招标采购、教学质量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主动接受师生员工监督。不断加强与师生员工的沟通联系，健全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大力开展政策宣传，及时了解和回应师生员工关切。

（四）推进全过程信息公开，保障师生员工参与知情

以服务师生员工为导向，及时公开各类信息。一是将学校门户网站作为对外信息公开的主窗口、主阵地，学校党委、行政的各项决策部署等，及时通过门户网站进行发布。二是通过微信公众号、宣传栏、电子显示屏、校园广播等传统媒体或新媒体形式，及时主动公开各类相关信息。三是学校党委和校长办公会是学校实现信息公开、民主管理的重要渠道。及时传达上级部门的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通报各项工作的进展和落实情况。学校重大事项决策、重要项目安排、重要干部任免等提交党委和校长办公会，集体讨论，民主决策，并将会议纪要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四是学校党政领导及中层干部通过校领导接待日、校长信箱等形式与师生员工交流互动，进课堂、进食堂、进宿舍，及时处理师生员工诉求，使广大师生员工能够及时了解学校各方面的政策措施。切实保障全校师生员工和广大群众对学校教育事业发展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以公开促公平，以公平促发展，以发展促和谐，不断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类别及数量

2023-2024 学年，全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累计千余条，其中学校主网页新闻动态 180 条，信息公告 56 条，媒体关注报道 60 余条，学校各部门、各学院为本单位发布各类信息共计 800 余条。涵盖学校概况、发展规划、人事管理、教学管理、科研管理、学生工作、财务与资产管理、基建与后勤保障、校园安全等类别，信息公开内容网上点击率近九千余次。

本学年度召开党委会 20 次，校长办公会 28 次，双代会 1 次。

（二）主动公开内容

1. 推进重要信息公开。一是推进决策公开。学校通过召开会议、走访调研、专家论证等方式，在制定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制度时，广泛征求各方意见，推动师生和公众有序参与，并进一步加大制度执行落实情况的信息公开力度。

2. 推进程序公开。在涉及学校发展的重要人事、财务、基建、物资采购等工作开展过程中，切实推进程序公开，如在干部提拔和高层次人才招聘过程中，从发布公告，到面试考察、结果公示、民主测评、党政会议研究等环节，都参照执行国家相关制度，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3. 推进招生工作信息公开。学校根据省教育厅招生工作要求，做到“四个严禁”“三十个不得”，确保招生工作“零”违规。

4. 收费信息公开，学校在招生宣传册及行政楼一楼大厅、校园宣传栏等地方张贴学生收费标准，明示退费程序。

5. 就业信息公开。按照省教育厅毕业生就业工作办公室要求，实事求是编制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6. 推进师生员工关注的相关信息公开。学校其他部门、学院紧密围绕关系师生群众切身利益事项，重点加强了教学、科研、人员福利、后勤保障、医疗卫生、校园安全等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优化制度，提高目标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三）主动公开形式

1. 校园网主页。学校通过校园网主页发布学校重大事件、校领导重要活动、教学科研等重大信息，以及通过通知公告发布各类信息。

2. 学校公开宣传栏。通过宣传栏及时公开学校重要制度、重大决策、重要通知等。

3. 校长信箱。通过校长信箱及时收集并妥善处理广大师生提出的各种意见和建议。

4. 各种会议。对于涉及到学校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重要制度以及重大情况的通报，学校通过召开教代会、学校年度教学工作会议、学生工作会议、教师节座谈会、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校长办公会、全校干部述职大会等各种会议，深入传达上级精神，广泛征求广大师生和群众意见建议，从不同层面拓展了信息公开的范围。

5. 学校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等。每周通过学校微信公众号、教职工微信群等发布重要会议及学校重大事项通知，让师生员工知晓学校每周主要工作。

6. 其他各种公开形式。学校充分利用广播、宣传栏等形式及时公布学校信息；通过信访接待等形式，广泛听取广大师生和群众意见，及时交流、解疑释惑，化解矛盾。通过新媒体，不断拓宽信息来源和信息共享渠道，增强公开形式的参与性、互动性和时效性。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我校已在《江西科技职业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中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并在学校官网上公开受理程序。本学年，学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申请，不存在应该公开而不予公开的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本学年，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上级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规定和要求，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公开学校在开展办学活动过程中产生、制作、获取的各类信息。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较为满意。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本学年，学校未发生任何因信息公开工作而遭到举报、诉讼等情况。

六、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本学年，学校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持续抓好信息公开工作，促进工作落实、助力工作作风转变，取得了一

定成效。但离“规范化、高水平”的工作要求及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更高期望尚有一定差距，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主要体现在：一是信息公开制度尚待进一步健全完善，监督和考核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二是部分二级单位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主动意识不强；三是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有待创新，实效性有待加强。

下一步，学校将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加以改进：

一是完善制度，强化管理。准确把握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制度和机制，畅通师生员工意见、诉求反馈渠道，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加高质量、高效。

二是提高站位，加强引导。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的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提高校内二级单位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

三是加强统筹，确保实效。强化统筹联动，以查促改、以查促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取得实效。

江西科技职业学院

2024年10月30日